

这些“溺水黑点”水域，请远离

江中“野泳”，危险重重。入夏以来，水警在湘江水域已救治了17名未成年人

■本报记者 金明达

本报讯 连日来，不少市民选择到湘江“野泳”消暑，殊不知危险就近在咫尺。日前，衡阳水警发出警示：湘江凶险，请勿“野泳”，同时还公布湘江衡阳城区段4大“溺水事故高发水域”。

昨日下午4时许，记者在江东汽车码头河段看到，数十名男女老少正在江中畅游。记者观察发现，有的市民穿戴好救生圈、救生衣、救生球等，有的市民则仗着“艺高人胆大”，光着膀子，穿着泳裤直接从河堤摸下水。市民在江中打打闹闹，

尽情享受水中的凉爽，江边一艘艘货船驶过，玩得畅快的人群却丝毫不受影响，俨然把湘江当成了“私人游乐场”。

“有些河段看似水浅，实则水深五六米，有些江底还有暗礁、岩石等。”市公安局治安支队三大队民警告诉记者，目前，湘江衡阳城区段几乎找不到一处浅滩。河岸下布满了青苔，稍有不慎，便会跌落深水。一些趸船锚链严重锈蚀，形成不少倒钩、倒刺；还有以前挖砂船留下的一大坑等，可谓危险重重，游泳者必须格外留意。

据统计，每年8月是湘江溺水事

故的高发期，且湘江城区段水深流急，存在较大的溺水风险，擅自在湘江里“野泳”，十分危险。衡阳水警表示，我市城区溺水事故高发水域主要分布在解放路观景平台水域、泰梓码头、汽车码头、杨家花园附近水域，入夏以来，衡阳水警在湘江水域已救治了17名未成年人。

另外，记者了解到，市轧钢厂河段的苏家湾砂场、天雁机械厂河段、东洲岛河段、先锋码头河段、唐家码头河段、栗家码头河段、柴埠门码头河段、石鼓嘴河段、湘江公铁大桥桥头附近河段及耒河、草河河段等也是凶险的“溺水黑点”，请市民尽量远离。

大巴车充电自燃，幸无人员伤亡。消防部门提醒：

高温天防车辆自燃，请注意定期检查

■文/图 本报记者 金明达

本报讯 近日，一辆在白沙洲工业园工业大道19号厂区内部送员工上下班的电动大巴车在充电时发生火灾，幸好消防员及时赶到扑灭大火，未造成人员伤亡。

当日，市消防支队指挥中心接到报警后，调派雁峰中队共2辆消防车12名指战员赶赴现场处置。到场侦查发现是一辆接送员工上下班的电动大巴车在充电时起火，所幸充电的位置空旷，未蔓延至其他区域。经过四十分钟的扑救，火势被完全扑灭。

电动汽车在什么条件下容易自燃？市消防支队技术人员表示，电动汽车自燃与电池脱不了关系，如在行驶过程中，电池正负极短路时会产生巨大的电流，而放出大量热能。如受到撞击会导致电池受损而漏液，电池产生的大量热能形成高温明火。电动汽车在充电时，如锂电池过度充电或者充电器连接处松动没有完全插入也容易导致起火自燃。另外，锂电池如果进水也会发生自燃。

车辆起火后，该如何正确逃生？消防员告诉记者，如客车、公交车起火，如果情况较为紧急，可使用安全



自燃的大巴车

链接：车里闻到这3种气味，请停车检查

在夏天，车里最好不要放香水、空气清新剂等物品，打火机最好不要留在车里。在开车的时候，要注意闻气味，特别是夏季，温度比较高，如果闻到有破鞋子、破皮革的臭味，立即停车靠边检查。防止长时间开车，出现自燃的情况。

第1种情况：汽车自燃前会出现橡胶的糊味。这种味道大多数是由于制动区或者是轮胎出现问题所发出来的。

第2种情况：汽车自燃前会出现塑料的糊味。这种味道常常是由于汽车类的电线短路或者是局部冒烟发热的情况所引起。遇到这种情况时一定要停车，找出原因再决定是否要继续进行。

第3种情况：燃烧的汽油味儿。这种情况很有可能是由于汽车漏油所产生的味道。如果发生异常，一定要及时关注。

疏散措施。

市消防支队提醒，高温天是车辆自燃的易发期，驾驶员应养成定期检查车辆的习惯，乘客朋友们在乘车时，也请注意不要乘坐超载车辆，做到安全出行，平安回家。



面对持续高温，广铁工务大修段衡阳焊轨车间班子成员以身作则，带领全车间干部职工严格执行集团公司、段标准化作业要求，全力以赴助力暑运安全生产。图为近日段领导冒着高温深入一线检查该车间施工焊轨机车载焊焊接质量情况。

陈志清 摄

业主外出一夜 保险柜被洗劫一空

内有多件金器首饰和2万元港币，物业公司态度引业主不满

■本报记者 周连武

本报讯 “家里进了小偷，保险柜被洗劫一空，物业公司的态度和反应更令人气愤。”14日下午，家住高新区沐林美郡小区的业主颜先生打来电话投诉佳和物业，表达对物业公司的严重不满。

据颜先生介绍，8月10日下午5时许，他和妻子回衡东老家，当晚没有回沐林美郡小区的家；等11日晚9时许回来，妻子进卧室时发现衣柜内的保险柜被打开，里面存放的多件金器首饰和2万元港币全都不见了。

发现家中失窃后，颜先生妻子第一时间拨打110报案，长湖派出所民警到达现场勘查，了解到涉案金额后联系刑警大队到场侦查。

对于家中被盗，颜先生家人认为事情发生得蹊跷。于是，他们找到佳和物业调看监控，却未能找到有效的线索，因为监控设备老化。物业公司对被盗一事的反应和态度更令人气愤，“他们说，被盗是你自己的事”，颜先生妻子说。

记者找到佳和物业沐林美郡南项目部了解情况，物业工作人员先表示电话联系负责人，让记者等待。等了近20分钟，物业工作人员表示负责人不在该小区，在其他的项目。记者请对方提供负责人的联系方式，对方先以内网为由无法提供电话，后又明确不能提供。

对于此事，湖南天戈律师事务所李海红律师认为，如果物业公司未尽到安保基本义务，比如应当巡逻的没有巡逻，应该开的监控没有开，应该尽到的安保义务没有尽到，让窃贼有机会实施盗窃，物业公司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一人打掩护 一人伸贼手

这对盗窃组合在南岳栽了，警方由此破获3起案件

■本报记者 姚永军
通讯员 文泽荣
实习生 贺蓉蓉

本报讯 8月9日，市公安局南岳分局破获盗窃案3起，抓获犯罪嫌疑人2名，追回被盗手机2台。

2018年10月，南岳西城区某店铺里一台华为手机被盗，价值1400元。南岳公安锁定嫌疑人谢某霖、廖某生，但两名嫌疑人十分狡猾一直未被抓获。2019年8月9日上午，嫌疑人谢某霖、廖某生再次驾驶摩托车来到南岳，在衡山路某商铺盗窃vivo手机一台，西城区临街商铺盗窃oppo手机一台。殊不知，两人行踪早被南岳派出所民警盯上了。南岳派出所民警会同网安大队、刑侦大队联合行动，在衡山县店门镇设卡抓获2名嫌疑人，现场追回被盗手机两台。

经讯问，犯罪嫌疑人谢某霖（男，49岁，衡阳县人）、廖某生（男，54岁，衡阳县人）均有吸毒、盗窃前科。2人通过一人假意买东西分散店主注意力，另一人实施盗窃3起，两人对多次来南岳盗窃手机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

目前，2名犯罪嫌疑人被南岳警方依法刑事拘留，案件在进一步侦查中。